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4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田传科先生、邵峰先生、徐晓飞先生、穆林娟女士、郑云端先生、赵龙凯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东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存放、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方面不存在违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化运维平台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本次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销户事项。

公司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